戶籍謄本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申請人姓名住址	姓名：　　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地址： □具結書人　　確實因需用機關要求提供之戶籍謄本個人記事勿省略，以上具結有虛假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					
被申請人姓名住址	戶長： 被申請者： 戶號： 等　　人		□本件謄本含□全戶□個人 記事。 □本件謄本不含□全戶□個人 記事。 □本件謄本僅列印記事：_____ _____。 □簿頁改換寫。 □其他_____ _____。			
申請種類	□現行戶籍謄本 □民國　　年除戶戶籍謄本 □日據時期調查簿謄本 □閱覽戶籍登記簿		申請份數	□全部謄本　　份 合計張數：　　張 □部分謄本　　份		
附繳證件			委託申請	委託人： 地址：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		
規費	新台幣　　元		備註	年　　月　　日辦理　　登記 戶籍員：		
收據號碼			發文字號			
受理		複印或抄錄		審核		主任

說明：被申請者姓名住址、申請種類及申請份數各欄，請在適當項目□內劃∨號，或加填適當文字。